

桦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桦发改发〔2023〕148号

关于桦南县 2024 年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桦南县住建局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桦南县 2024 年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请示》（桦建呈〔2023〕55 号）文件及相关材料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建设桦南县 2024 年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（2310-230822-04-01-988522）。项目单位为桦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为桦南县主城区内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主城区排水管网改造 10247 米。

四、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：项目总投资 3743.46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券。

五、招标内容。对于项目的建筑、设备购置及安装、勘察、监理等内容要全部招标、委托招标、公开招标进行。

六、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按照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，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。

七、请你单位根据本批复文件，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、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，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初步设计。

